

DB34

安徽地方标准

DB 34/T 2472—2015

养老机构介护休养人员临终关怀规范

specification of hospice services in retirement organization



<http://bzxx.ahbz.org.cn>

仅供学习交流使用，请勿传播或其他用途

2015-08-31 发布

2015-09-30 实施

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http://bzxx.ahbz.org.cn>
仅供学习交流使用，请勿传播或其他用途

前　　言

本标准按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安徽省民政厅提出。

本标准由安徽省服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安徽省民政厅、宁国市社会福利院、安徽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吴旭军、周苏、张振粤、郑志芳、伍爱华、程慧、李琴、丁昌东、李琳琳。



<http://bzxx.ahbz.org.cn>

仅供学习交流使用，请勿传播或其他用途



<http://bzxx.ahbz.org.cn>
仅供学习交流使用，请勿传播或其他用途

养老机构介护休养人员临终关怀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养老机构介护休养人员临终关怀规范的术语和定义、服务理念、基本要求及监督考核等。

本标准适用于安徽省养老机构介护休养人员临终关怀规范，其他部门的介护休养人员临终关怀规范可参照执行。

2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2.1

临终关怀 hospice services

对生存时间有限（6个月或更少）的休养人员进行适当的心理及生理护理。

2.2

介护休养人员 care for people

日常生活行为依赖他人护理的休养人员

3 服务理念

3.1 以照料为中心

由治疗为主转为对症处理和护理照顾为主，以使临终休养人员疼痛得到控制、生活得到护理及心理得到抚慰。

<http://bzxx.ahbz.org.cn>

3.2 维护人的尊严 仅供学习交流使用，请勿传播或其他用途

维护休养人员尊严及个人权利，个人尊严不因其生命活力降低而递减。

3.3 提高生命质量

正确认识和尊重休养人员最后生活的价值，提高其生活质量，珍惜生命价值，做好每一项服务。

3.4 共同面对死亡

工作人员应和临终休养人员共同面对死亡，指导休养人员面对死亡、接受死亡，珍惜即将结束的生命的价值；同时站在休养人员的角度思考和处理事情，尊重休养人员遗愿。

4 基本要求

4.1 环境要求

4.1.1 室内环境设施应温馨、清洁、安静，光线应充足，温湿度适中，空气清新。

4.1.2 根据休养人员的生活习惯和信仰，尽可能满足休养人员对环境的需求。

4.2 护理要求

4.2.1 做好基础护理

应勤翻身、多拍背，帮助休养人员做力所能及的活动，以防褥疮、肺炎及并发症的发生。

4.2.2 做好个人卫生

应定时刷牙洗脸，定期洗发、洗澡、理发、剪指甲。

4.2.3 做好饮食服务

应满足休养人员饮食需求，尊重其饮食习惯和爱好。

4.2.4 做好心理支持

应观察休养人员的情绪变化，适时进行沟通和交流，缓解休养人员情感痛苦和恐惧。

4.2.5 做好与亲属之间的联系

动员家属与亲友增加探视次数和时间，给予休养人员温暖和希望。

4.2.6 做好护理记录

规范填写休养人员的身体状况、情绪、饮食、药物使用等变化情况。

4.3 护理人员要求

4.3.1 人员资质

应具备养老护理员资质。

4.3.2 工作技能

应掌握养老服务技能，具有表达、沟通、观察等综合能力。

4.3.3 人员素养

仅供学习交流使用，请勿传播或其他用途

4.3.3.1 应具有高度的责任心、爱心、耐心、细心。

4.3.3.2 应有积极的工作态度和乐观心态，正确面对临终休养人员。

4.3.3.3 应及时为临终休养人员及亲属做心理支持服务。

4.3.3.4 应保护临终休养人员及亲属的个人隐私，尊重他们的生活习俗。

5 监督考核

养老机构应制定相应的监督措施，建立考核机制。